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高真茹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毕焱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总经理朱雁先生、财务总监张淑媛女士及会计主管人员李强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陈永丰	王振宇
联系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电 话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传 真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laod.com	000623@jlaod.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1,145,230,667.95	1,113,327,767.35	2.87%	1,025,515,498.78
营业利润(元)	2,374,432,869.81	1,226,363,453.52	93.62%	1,402,811,935.03
利润总额(元)	2,461,887,644.80	1,289,308,172.03	90.95%	1,411,309,09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2,049,203.74	1,237,656,465.88	60.15%	1,366,488,98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9,969,215.53	1,066,824,755.30	-47.51%	1,290,956,19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303,405.75	174,221,772.60	-37.84%	213,027,240.15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080,725,858.47	7,898,192,606.62	27.63%	7,162,205,635.93
负债总额(元)	985,860,812.33	652,429,131.80	51.11%	601,833,84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015,503,179.36	7,177,302,714.21	25.61%	6,258,170,715.92
总股本(股)	688,029,564.00	573,357,970.00	20.00%	573,357,97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8	1.80	60.00%	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8	1.80	60.00%	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55	-47.74%	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7%	18.61%	5.86%	24.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1%	16.04%	-9.13%	23.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74	0.3039	-48.21%	0.3715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1034	12.5180	4.68%	10.9149
资产负债率(%)	9.78%	8.26%	1.52%	8.40%

因2011年派发了股票股利，2010 年、2009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稀释每股收益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按调整后的股数688，029，564股重新进行了计算。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49,014.92		397,273.57	-9,605,094.33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201,61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580,094.65		53,361,205.37	19,487,521.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13,529.07		5,944,296.81	19,900,050.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665.42		9,186,239.57	-1,586,887.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6,329,046.27	①	114,017,714.58	51,520,783.92
所得税影响额	-458,101,230.59		-11,368,162.74	-1,716,084.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9,073.39		-706,856.58	-2,669,116.93
合 计	1,422,079,988.21		170,831,710.58	75,532,790.39

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参股公司广发证券本期增发股份，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11〕9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1期）的通知》要求确认投资收益1，778，667，757.01元所致。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107,844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11,43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2%	164,610,923	52,098,620	59,4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25,860,158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25,299,602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1,379,179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0,5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1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7,226,00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6,097,886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4,846,10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4,732,06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512,303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860,15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99,60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79,179	人民币普通股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10,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7,2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097,8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46,107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732,06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与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已知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以上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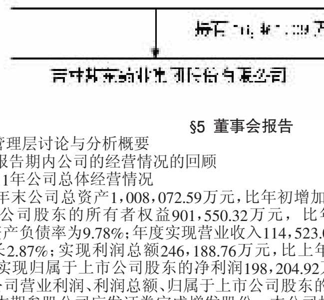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的回顾

1、2011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年末公司总资产1，008，072.59万元，比年初增加218，253.33万元，增长27.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01，550.32万元，比年初增加183，820.05万元，增长25.61%；资产负债率为9.7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4，523.0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190.29万元，增长2.87%；实现利润总额246，188.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7，257.95万元，增长90.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204.92万元，增加74，439.27万元，增长60.15%，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由于本期参股公司广发证券完成增发股份，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2011〕9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1期）的通知》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取得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质量保生存：国家《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已开始实行，对制药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集团公司要求所属制药子公司认识到早日通过2010版GMP认证，是促进质量管理迈上新台阶、提升公司整体实力的难得机遇，要结合各自实际情况制订计划，把新版GMP认证作为首要工作目标，依靠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公司产品的安全。2011年7月，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的2010版GMP现场认证专家组对控股子公司延边药业进行了现场认证检查验收，并认定延边药业完全符合2010版GMP的各项要求，同意延边药业通过现场检查。延边药业成为在全国中药企业首家、吉林省首家通过2010版GMP现场检查的制药企业。随后延吉药业的冻干粉针剂及小容量注射剂也通过了新版GMP现场认证检查。

（2）营销谋发展：在国家新医改系列政策的影响下，医药产业从上至下都发生了深刻变革，面对医药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以市场为核心，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并重点关注国家医药改革政策及基本药物制度后市场的变化，结合公司的市场情况，实行多元化销售的营销模式，推行"亿元品种稳定规模、千万元品种快速追赶、小品种跨越发展"的营销策略，充分发挥医药公司、林源公司、专业销售队伍、杜蛭丸、肝达康及饮片事业部的作用，研究好集团内所属制药企业的品种结构，细致制定每个品种的发展规划，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增强医院队伍的专业性和针对性，通过卖点解析、理论研究、老产品二次开发、举办学术论坛等诸多方式，有效开展品种营销工作，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3）管理提档次：2011年年初，按照吉林省财政厅、证监会吉林证监局的统一部署，公司作为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首批两家试点企业之一，于4月开始启动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成立了涵盖各子公司法人的内控实施工作小组，并聘请专业中介机构为公司内控体系建立提供咨询服务，并积极组织相关负责人参加吉林省证监局、吉林省财政厅组织的培训，并将专业人员请到公司，对公司内部相关人员进行内控建设方面的培训，全面学习与职责相关的制度流程，正确处理学习和落实执行的关系，把学习掌握的知识运用到内控工作以及日常工作中。在查找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的同时，也进行管理流程设计，杜绝管理漏洞的存在，避免经营风险的发生，最终形成全套管理体系并试行。通过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公司的管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4）项目增后劲：在敖东工业园内首期建设项目的厂房土建工程已完成，其他配套设施已基本完成，同日本大高合作的酵素系列项目进入试生产，并根据进展情况进行正式生产工作；人参及中药饮片加工项目将通过关注原料生产、纵向一体化战略实现产品生产全过程可溯源的全产业链模式，保证集团内公司的优质原料供应，打造成国家级中药饮片加工基地，并对十九种北药大宗药材进行精深加工，使之成为全国南北药材交换流通的集散地；胶囊生产项目完成绿色胶囊的产业化工作；药材示范基地争取成为北药良种基地。这些项目按计划有条不紊地向前推进。公司充分发挥新建工业园区的作用，在园区内发展科技含量高、具有相对优势项目，将之建成创建百年敖东的重要基地。公司2008年投资的塔东铁矿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目前正在进行设备调试和工程收尾工作，并争取早日生产。

（5）创新赢未来：国家陆续制定了多项促进医药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明确完善医药产业政策，提高准入门槛，促进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支持和鼓励企业科技创新，提高药品的创新能力。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推进药品安全研究工作。2011年7月，由吉林敖东与清华大学主持进行的近红外光谱技术成功用于中药口服液提取过程的在线质量监控取得了创新性成果，获得了吉林省科技厅组织召开的专家论证会通过，并一致认定吉林敖东的中药口服液体制剂技术创新成果显著，具有明显的创新性和引领效应，达到国内同类研究的领先水平。同时公司还与中国科学院长春分院等国内知名科研单位签署了合作协议，充分依托和利用科研院所的科技成果资源和人才技术优势，推进产学研的有效结合，促进公司科研与产业化快速发展，为推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突破关键技术创造有利条件，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

国务院发布的《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提出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医药行业要以提高重大疾病防治能力和提升居民健康水平为目标，坚持继承和创新相结合，发展疗效确切、物质基础清楚、作用机理明确、质量稳定可控的现代中药。促进基本药物生产向优势企业集中，提高生产集约化、规模化水平。推动药品质量标准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升级。

工信部发布《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主要是：由于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进一步扩大消费需求和提高用药水平，为我国医药工业发展带来机遇。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正式实施，药品电子监管体系逐步建立，均对药品生产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有利于提高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促进行业有序竞争和优胜劣汰。

2、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总体上，我国医药工业发展面临有利的国内环境，一方面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国家对医药工业的扶持力度加大，质量标准体系和管理规范不断健全，社会资本比较充裕，都有利于医药工业平稳较快发展。另一方面，由于环境和资源约束加强，企业生产成本不断上升，药品价格趋于下降，新产品开发难度加大，医药工业发展仍存在不少困难和制约因素。

3、公司发展战略

以"世人健康、敖东的职责"为企业宗旨，以"专注于人、专精于药"为经营理念，按照"转方式、调结构"的要求，对各子公司进行重新规划定位，将同类品种集中到优势公司进行生产，通过"实施一个战略、建设两个基地"，即实施敖东集团内大品种、多品种群齐头并进的产业发展战略，建设好工业园的国家级中药饮片加工基地和中药配方颗粒基地，加快医药产业发展。

4、2012年经营计划

（1）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围绕产业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做文章，加大对医药业投资力度，加快公司内部产品资源整合，努力发挥集聚优势，提高内生增长速度。

（2）深入研究营销新方法，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对产业的影响，不断深化对公司销售体制改革，通过挖掘产品核心价值、学术推广等，以大品种带动其他品种针对性开展销售工作。

（3）推动公司所属制药企业洮南药业和力源药业的异地改造项目、大连药业和金海发药业技改项目，争取早日通过新版GMP认证。

（4）加强内控体系标准化管理，作为公司基础性管理工作需要常抓不懈，并通过持续不断的学习、培训，以此为契机，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5）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发挥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对医药业投资力度，促使医药产业不断提档升级。

5、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情况

在2012年度实施经营计划中，公司的资金需求主要是生产经营、深化营销、制药子公司为完成GMP认证进行项目投入和技改投入等，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品牌、技术、管理等方面的既有优势，使子公司结合各自优势，敢于创新，勇于变革，闯出一条能够把资本优势转化成产业优势的发展之路。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医 药	112,777.59	39,528.52	64.95	2.42	17.55	-4.51
公路通行费	1,481.16	1,700.62	-14.82	57.89	-11.84	90.80
合 计	114,258.75	41,229.14	63.92	2.89	15.95	-4.0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中成药	77,665.59	31,145.22	59.90	6.18	17.96	-4.01
化学药品	35,112.00	8,383.30	76.12	-5.01	16.03	-4.33
公路通行费	1,481.16	1,700.62	-14.82	57.89	-11.84	90.80
合 计	114,258.75	41,229.14	63.92	2.89	15.95	-4.06

5.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参股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函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确认投资收益1，778，667，757.01元，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444，666，939.25元。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变更日期：2012年 1 月 1 日

②变更原因

为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③变更前的会计政策

原材料、包装物采用计划成本计价，月末结转成本差异，并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④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存货均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⑤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不需计算该会计政策变更对2011年度以前各期的累积影响数，故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前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

本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由本公司出资22，58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400万元设立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延边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2011年1月26日、2011年12月16日出具了延诚信会师验字[2011]第008号和延诚信会师验字[2011]第151号验资报告，敦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1年1月27日颁发了2240300001698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2年4月5日发出。

2、会议于2012年4月1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6名。独立董事高真茹女士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毕焱女士代为表决。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1，825，707，051.33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040，033，534.36元，减去分配红股、红利131，872，333.10元，2011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共计6，733，868，252.59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1年年末总股本688，029，56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送3股、每10股派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本预案须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2011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出售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核销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

长春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经营不善已被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为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决定核销对长春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150万元，截止2011年底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已计提150万元资产减值准备。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资产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按照吉林证监局的建议，拟对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重大事项决策权限进行相应调整，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Ⅰ、将原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外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十四）审议决定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外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六）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的融资事项；

（十七）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八）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以外且超过5亿元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十四）审议决定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外且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六）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融资事项；

（十七）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八）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且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Ⅱ、将原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十）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外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二）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的融资事项。

（十三）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四）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十）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外且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二）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融资事项。

（十三）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四）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且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Ⅲ、将原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交易事项；

…

修改为：第七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且超过5亿元的交易事项；

…

Ⅳ、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决定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风险投资项目。

（二）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30%以下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

（四）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以下的融资事项。

（五）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以下的资产租赁事项。

（六）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以下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决定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不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二）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10%以下且不超过5亿元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

（四）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下的融资事项。

（五）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下且不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六）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不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公司资产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按照吉林证监局的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重大事项决策权限进行相应调整，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予以修改：

Ⅰ、将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外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十四）审议决定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外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六）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的融资事项；

（十七）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八）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以外且超过5亿元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十四）审议决定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外且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六）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融资事项；

（十七）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八）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且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Ⅱ、将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十）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外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二）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的融资事项。

（十三）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四）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六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十）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外且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

（十二）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融资事项。

（十三）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十四）公司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且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Ⅲ、将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交易事项；

…

修改为：第六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且超过5亿元的交易事项；

…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公司资产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按照吉林证监局的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重大事项决策权限进行相应调整，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予以修改：

将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决定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的风险投资项目。

（二）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30%以下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

（四）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30%以下的融资事项。

（五）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以下的资产租赁事项。

（六）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以下的资产核销事项。

…

修改为：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

（一）决定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且不超过2亿元的风险投资项目。

（二）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10%以下且不超过5亿元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事项；

…

（四）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下的融资事项。

（五）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以下且不超过3亿元的资产租赁事项。

（六）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不超过2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

…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4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1）、（2）、（3）、（4）、（8）、（9）、（12）、（13）、（14）、（15）项议案尚须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相关独立意见》、《2011年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4月1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长李利平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如下1-14项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出售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姚慧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2012年4月16日临时职工大会选举，王振宇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附后），其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附：王振宇先生简历

王振宇，男，1981年，双学士学位，经济师。历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秘、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事务代表；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振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4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2年4月16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2、不存在需回避的关联董事，独立董事事前审议了此项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此项日常关联交易尚需获得2011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届时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实业）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原材料及包装物	金诚实业	10,000-12,000	9,568.55	28.97
供水、供汽	金诚实业	700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修刚

注册资本：5，894万元

主营业务：梅花鹿饲养 梅花鹿系列产品加工 药材种植 销售 建筑材料 金属材料 煤炭及制品 化工产品批发 包装材料 包装品制造 装潢 纸制贫分装销售 油墨销售 铝塑制品制造 玻璃制品制造 食用糖 食用乙醇及农副产品批发＊＊＊

地 址：西环委1组

2. 金诚实业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截止2011年末持有本公司16，461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92%，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因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包装物金额大于向关联方供水、供汽金额，不存在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定价依据：市场定价及协议定价。

3、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交易，有关协议为一项一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日常关联交易一是向关联方购买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物事项，保证公司原材料及包装物的集中采购很有必要；二是向关联方供水、供汽可以降低公司生产成本。

2、选择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主要是集中采购以降低成本、供货及时、保证质量。

3、关联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毕焱女士、李明先生、高真茹女士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查，认为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项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5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出售资产概述

1、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本公司所属五虎岭、龙延、仁坪收费站改变收费方式的议案》（证券代码：000776，公告编号：2009-067），根据延州政函（2009）165 号《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改变收费方式及人员安置的函》，从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由延边州政府按照上述收费站2009年度实际收费数额支付2010年和2011年两年的过路费。延边州政府已经按照上述文件精神支付2010年和2011年两年的过路费。

2、因与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公路"）所属的龙延公路和小盘岭平行的不收费公路已开通，龙延公路收费站和小盘岭收费站已无费可收，上述资产2011年末账面净值为9864.89万元，面临全部报废的可能。

经与延边州政府协商，延边州政府考虑到延边公路为延边经济建设所做出的贡献，决定对延边公路给予适当的经济补偿。2012年4月13日，延边公路和延边州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国资公司"）签署协议，延边国资公司同意以人民币3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延边公路所属的龙延公路和小盘岭收费站路权及相关资产。

为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按年审会计师要求并经其现场审计确认，延边公路在2011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564.89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2011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6564.89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6564.89万元。

本公司及延边公路与延边国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此项资产出售亦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延边国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 称：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注册地：延吉市延龙路608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注册号码：222400000022839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有偿调剂和转让，出售、拍卖、兼并、改组、股份制企业（国股）股利交收。

三、此次交易定价依据

交易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四、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出售资产避免了龙延公路和小盘岭收费站无费可收撤站后出现的分文无收局面，最大限度的减少了公司的经济损失。

五、履行审批程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次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此议案属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六、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延边公路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出售资产，可以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出售资产在最大程度上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监事会意见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延边公路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且该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场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出售资产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2-016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1、召开时间：2012年5月8日（星期二）上午9：30

2、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2年5月4日（星期五）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资格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4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7日8：30至11：30、13：30至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邮政编码：133700

联 系 人：王振宇

联系电话：0433-6238973

指定传真：0433-6238973

电子信箱：0000623@jlaod.com

3、附：授权委托书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	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股东或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